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原阳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原阳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%联苯·噻虫嗪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家为驻马店锦绣之星作物科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2702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7.8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400克/升戊唑·咪鲜胺水乳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家为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1人，营业收入为10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21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1.4%复硝酚钠水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家为山西科星农药液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有机水溶肥料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家为山东沃尔美肥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4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长垣市雨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 期：2025年4月15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。